

证券代码：300045

证券简称：华力创通

公告编号：2017-031

#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 相应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力创通”）于2017年4月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之一高小离先生从提高决策效率的角度考虑，提请将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上述议案以临时提案方式直接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一并审议。

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及公司2014年、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须增加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具体情况如下：

### 一、公司注册资本增加情况

1. 2017年1月13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根据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向105名激励对象授予6,530,00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530,000股，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月25日出具的致同验字(2017)第110ZC0059号验资报告，本次激励计划公司共收到105位激励对象认缴的股款合计人民币47,538,400.00元（肆仟柒佰伍拾叁万捌仟肆佰元整），其中：股本6,530,000.00元，资本公积41,008,400.00元。2017年2月1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公司实收资本由555,120,000元增

加至 561,650,000 元，公司总股本由 555,120,000 股增加至 561,650,000 股。

2. 2016 年 9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回购并注销公司〈201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拟回购 201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吴文娟、卢贤义离职）所持有但尚未解锁的公司限制性股票 396,000 股、201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王飞离职）所持有但尚未解锁的公司限制性股票 72,000 股，合计 468,000 股。2017 年 3 月 28 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手续及注销事宜。公司实收资本由 561,650,000 元减少至 561,182,000 元，公司总股本由 561,650,000 股减少至 561,182,000 股。

综上，公司实收资本由 555,120,000 元增加至 561,182,000 元，总股本由 555,120,000 股增加至 561,182,000 股。

## 二、修改公司章程的情况

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及公司 2014 年、201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实收资本由 555,120,000 元增加至 561,182,000 元，公司总股本由 555,120,000 股增加至 561,182,000 股，需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如下：

| 原章程内容                         | 修改后的章程内容                        |
|-------------------------------|---------------------------------|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512 万元。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6,118.2 万元。     |
|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55,512 万股，均为普通股。 |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56,118.2 万股，均为普通股。 |

##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3.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6 日